辽社指[2022]11号

**关于举办辽宁省首届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展的通知**

各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各社区学院、各老年教育机构：

为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营造全民终身学习活动氛围，全面展现新时代老年人美好生活和精神风貌，发掘一批高质量、有特色、体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决定举办辽宁省首届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积极应对辽宁人口老龄化形势，立足辽宁老年教育发展，以“喜迎二十大·银辉耀辽宁”为主题，以视频、照片、电子稿件等方式，展现新时代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助推学习型社会建设。

二、作品要求

1.作品完成时间在2021年6月以后且无版权纠纷，内容紧扣活动主题，立意和表现形式新颖，能展现积极向上的老年教育事业发展与老年人学习新风貌。

2.作品选题围绕以下十种类别：歌唱、舞蹈、模特、健身体育、书画、诗朗诵、文学、乐器、摄影、非遗文化。

3.每个作品须提供作品简介（100字内），作品展示图片1张，作品简介包括但不限于作品的内容、设计理念思路、作品意义等。视频类作品还须提供对应视频教学教案，如有字幕须提供字幕信息。其中教案包括但不限于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特色创新等；字幕信息包括作品中出现的所有字幕内容。

4.歌曲、舞蹈、模特、健身体育、乐器、诗朗诵等以视频形式上报，视频作品格式为MP4，大小在50-300M内，分辨率不小于1280\*720；时长在3-10分钟以内；支持横、竖屏格式；片头有作品名称、单位名称、制作时间；视频画面干净，不带角标、台标、水印或标识等，作品应保证影像的清晰度与音频的准确度。

5.摄影作品以照片形式上报，格式为JPG，长边不小于4200像素，建议长度宽比为3:2、1:1、4:3、16:9，手机照片作品文件不小于3M，组照总数不多于4张；书画作品以照片形式上报，图片格式为JPG，文件不能超过120K,图片大小最大1024\*768像素；文学作品以电子稿件形式上报；非遗文化作品可以视频或图片形式上报。

三、活动组织及作品展示

1.本次成果展面向省内各举办老年教育的单位，包括开放大学、高校老年大学、社会举办的老年大学、社区大学、社区学院老年教育机构、老年教育示范学习中心、老年文化馆等单位开展遴选。

2.各参报单位按照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要求，负责参展作品内容的审查，填写《老年教育成果作品报名表》（见附件一），提交老年教育成果作品。

3.各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负责本地区老年教育成果作品的征集、初审及报送。

4.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负责首届老年教育成果展组织、展示、评审、表彰和推广。

5.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将在辽宁老年学习网进行展示和评选，通过观众投票和专家评审方式，评出相应奖项，由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颁发证书和奖杯（奖牌）。

6.获奖作品将在辽宁终身学习网、辽宁老年学习网、有线电视老年大学专区上进行展播，并通过线下成果展示或汇演（具体实施视防疫工作要求而定）等方式进行宣传推广；同时将获奖作品纳入“辽宁省老年教育成果库”和《辽宁省首届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展作品集》。

四、活动奖项

成果展活动设作品奖、最佳人气奖、优秀组织奖三个奖项。

（一）作品奖

每个类别各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若干。所有获奖作品将发放证书和奖杯。

（二）最佳人气奖

最佳人气奖根据观众投票数据直接产生，得票数最高作品评为最佳人气奖。

（三）指导教师奖

根据提交作品的教学指导教案和作品获奖情况为优秀指导教师发放证书。

（四）优秀组织奖

根据活动的实际推进、报送数量、投票情况和获奖情况等，为推荐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五、活动作品版权

1.所有报送作品须为原创作品，作品报送者应对作品享有完整版权，如存在弄虚作假或者侵权行为，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与资格，相关法律责任由报名单位、团体或个人承担，与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宣传平台等无关。

2.所有报送作品经报送者授权同意，主办方对其享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中文本及音像出版专有版权和相关延伸权利，延伸权利指作品的改编权、汇编权、翻译权、表演权、摄制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本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

六、报名要求

1.本次成果展作品第一批报名截止时间为5月10日，经初审后上报国家开放大学进行参评；第二批报名截止时间为9月1日，两批次上报作品遴选结果将在“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公布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杯。

2.报名时，请认真填写《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报名表》（附件1）、《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汇总表》（附件2）并将回执单、单位作品汇总表和作品发送至邮箱12457501@qq.com。

3.《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报名表》（附件1）、《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汇总表》（附件2）和作品须按“首届成果展+市+单位名称”格式进行统一命名后发送。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高 磊 13125427727

韩旭东 18040051667

附件：1.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报名表

2.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汇总表

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

2022年4月19日

附件1

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 |  | 作品名称 |  |
| 指导教师 |  | 视频长度（分钟） |  |
| 作者 | 可为多人，按参与程度顺序填写，证书上名单顺序会以此为准；  奖学金发放将以作品为单位，按照提交作者人数平均分配。 | | |
| 报名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教学指导教案  （1500字以内） | 包括指导该短视频拍摄制作的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特色创新等。 | | |
| 作品简介  （100字以内） | 包括拍摄作品的内容、设计理念思路、作品意义等。 | | |
| 字幕信息 | 包括作品中出现的所有字幕内容。 | | |

说明：教学指导教案、作品简介为必填项，如有字幕须提供对应字幕信息，材料将作为教学成果展评奖的部分依据。

附件2

老年教育成果展作品汇总表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品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抄报：辽宁省教育厅、国家开放大学

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办公室 2022年4月19日印发